



##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9樓西北區  
承辦人：黃瑩甄  
電話：(02)2733-1838轉22  
傳真：(02)2732-8484  
電子郵件：edu\_ict.13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萬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2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033183150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文字資料格式1份(31831501A00\_attach1.doc)

主旨：為本局補助參加「2014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」競賽學校網頁翻譯費用一案，應備妥申請文件內容詳如說明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03年2月10日北市教資字第10331483800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- 二、為鼓勵本市師生積極參與國際交流、豐富中小學資訊教學，本局同意補助報名旨揭競賽隊伍網頁翻譯費用，每校僅限1隊，每隊至多以新臺幣1萬元為限，請依預算編列標準（一般稿中文譯成外文，以外文計，每千字950元）核實報支，參賽隊伍請於103年3月31日（星期一）前檢送核銷憑證、參賽證明(報名網頁)及中英文翻譯文字資料（註明字數）函送西湖國小辦理請款。

三、檢送文件內容如下：

- (一)參賽證明：列印報名網頁一式2份。
- (二)原始憑證



裝

訂



線

1、申請學校需完成校內完整之請購流程，所有憑證不須裝訂成冊、不須製作封面。

2、請購憑證需詳列英文字數，英文字數 $\times 0.95 =$ 申請補助金額，申請補助金額上限為新臺幣1萬元。

### (三)中英文翻譯文字資料

1、電子檔文字內容須轉貼至WORD文件（如附件「文字資料格式」），字數應與擬申請經費相符。

2、以申請學校校名設為檔名，中英文須分別存檔，例：西湖國小中文檔案.doc、西湖國小英文檔案.doc。兩份電子檔燒錄至一張光碟內檢送。

3、WORD文件需列印一式2份，為節省列印紙張，列印時請選擇「每張2頁」及「雙面列印」，中英文文件分別裝訂。

四、旨揭競賽報名事宜請逕參閱本屆「2014臺灣學校網界博覽會」網站（網址為<http://cyberfair.taiwanschoolnet.org/>）「最新消息」欄，或「2014國際學校網界博覽會」網站（網址為<http://www.globalschoolnet.org/gsncf/>）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臺北市內湖區西湖國民小學

2014-02-24  
15:55:19  
章